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600211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承辦人：徐詩婷
電話：05-2251979#21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a1996@ems.chiayi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409028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第五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課表-臺北場.pdf
(114ED04876_1_1210040058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培訓研習工作坊-臺北場」課表1份，請貴校協助轉知，並鼓勵相關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年2月10日師大數學中字第11410022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的：為藉由有趣的數學活動，對學習數學準備不足學生，奠立學生學習數學的興趣與前置經驗，爰辦理旨揭工作坊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四、研習對象：各縣市國中、小學正式教師、代課教師、代理教師。
- 五、名額：分為國小中年級、國小高年級、國中組3組，每組各開1班，每班以36名為原則，並視報名情況調整。
- 六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時間為114年3月8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至下午4時20分，地點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（臺北

嘉義國中 114/02/12



1140000720

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)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2月24日(星期一)中午12時前至報名網址(<https://forms.gle/RYdog4fZujnQes7D8>)填寫報名表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八、費用：不收取任何費用，並有提供午餐；其他保險、住宿及交通費請自理。

九、證書及參加證明：

(一)符合上述資格的數學教師，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舉辦的「數學活動師」培訓工作坊，並完成所有課程內容(需上滿該組別每一模組課程)取得認證合格者，頒發該組別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
(二)為確保培訓品質，若其中未上滿該期模組課程三分之二時數者，可繼續旁聽研習課程，但不給予第五期數學活動師證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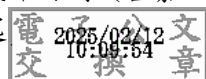
(三)取得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」資格者，方可申請辦理「數學素養教學實作」。

十、其他相關資訊及動態，可至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網站查詢(<https://www.ime.ntnu.edu.tw/>)。

十一、檢附「第五期數學活動師培訓工作坊-臺北場」參考課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含嘉大附小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處主管決行